

# 實踐大學資訊科技與管理系

## 資訊技術與雲端計算學程獎學金實施辦法

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(所)務會議通過(108 年 3 月 28 日)

- 第一條 為鼓勵本系「資訊技術與雲端計算學程」學生精進資訊技術專業，以符應產業需求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獎學金以各年級層級、學業成績、CPE 考試、各類資訊專業證照等條件，由學程教師綜合審議獲獎人選。
- 第三條 每學期獎勵金額及名額：  
3,000 元：一名；1,500 元：二名；1,000 元：三名。
- 第四條 申請時間：依每學期學校獎學金申請作業時間。
- 第五條 申請程序：  
於申請期限內填具申請表格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含學生證影本、證照影本)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- 第六條 本獎學金由產業捐款提供，獎勵金額及名額得視捐款金額增減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